

國立臺北大學 函

地址：23741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
聯絡人：林芷菱
聯絡電話：86741111#66115
電子郵件：chihling@gm.ntpu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3日
發文字號：北大教字第11510000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AP課程實施方式、開課明細表、選課申請表及宣傳海報各1份
(A095G0000Q115100009000-1.pdf、A095G0000Q115100009000-2.pdf、
A095G0000Q115100009000-3.pdf、A095G0000Q115100009000-4.pdf)

主旨：本校114學年度第2學期開設大學先修課程，敬請惠予公告
周知，並鼓勵貴校有興趣之學生踴躍選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提供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提早體驗大學課程，本校於114學年度第2學期開設大學先修課程（以下簡稱AP課程），歡迎有意願之學生至本校修讀。

二、報名資訊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115年2月23日至115年3月6日，上午9時至下午5時（假日不受理）。

(二)報名地點：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行政大樓3樓教務處課務組（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號3樓）。

(三)報名流程：採紙本報名，學生須填具本校「AP 課程選課申請表」，並依表內流程辦理。得由學生個人或由高中學校窗口統一收件後送本校課務組，經課務組審核後，

至本校出納組繳費，並於報名截止日前繳回報名表予課務組(檢附繳費證明)，始完成報名（限額課程將依完成報名之順序錄取）。

三、本校聯絡窗口：教務處課務組林小姐，連絡電話：(02) 8674-1111分機66115。

四、檢附本校114學年度第2學期AP課程實施方式、開課明細表、選課申請表及宣傳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中華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福瑞斯特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、天主教光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光仁高級中學、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、辭修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辭修高級中學、裕德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裕德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課務組林芷菱小姐

電子公文
交換章
2026/02/03
11:59:14

裝

訂

線